

验收自查报告

1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经市政府批准，由辽宁瑞兴集团和辽阳市中心医院共同出资组建的，辽宁瑞兴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本占 80%，辽阳市中心医院股本占 20%，属于二级综合医院。医院占地 5.3 万平方米，一期投资 4 亿元，建筑面积 7.8 万平方米，门诊楼 4 层，病房楼 21 层。具有超大地下停车场，可泊车 350 辆。投资 1.3 亿元购置各类先进医疗设备。医院设置科系齐全，设有普外科、妇产科、骨科、手足显微外科、泌尿外科、胸科及神经外科、肛肠科、心血管内科、呼吸、消化、风湿科、神经内科、肾内、血液、内分泌科、儿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透析科、重症医学科（ICU）等科室。

2020 年 9 月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委托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对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 年 9 月 10 日该项目通过辽宁省环境保护厅审批（辽环辐表[2021]46 号）。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核技术应用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医院拟在门诊病房综合楼四楼预留房间建设 DSA 导管室及各辅助房间，并拟购一台 DSA 设备，用于患者的诊断治疗，DSA 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最大管电压 125 千伏，最大管电流 1000 毫安。本次对新购 1 台 DSA 进行验收。

本项目 DSA 手术室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开工建设，医院 2022 年 11 月 24 日申领了（辽环辐证[10001]），由于没有接诊患者，同时医院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后辐射工作人员发生变动等原因，现有辐射工作人员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均取得了辐射工作人员培训合格证，DSA 手术室一直未正式投入使用。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受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委托，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承接了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西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表。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核技术应用项目已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设计中，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措施，环保投资为 55 万元。

2 项目建成情况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位于辽阳市文圣区衍水大街 26 号，医院在门诊病房综合楼四楼预留房间建设 DSA 导管室及各辅助房间，并拟购一台 DSA 设备，用于患者的诊断治疗，该 DSA 导管室及各辅助房间为原预留房间。DSA 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最大管电压 125 千伏，最大管电流 1000 毫安。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内容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3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3.1 建设过程

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具备调试条件，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总投资 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1%。

3.2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一）项目辐射防护均与环评一致。

（二）项目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辐射工作人员按照要求配备了个人剂量计、个人剂量报警仪；辐射工作场所配备了监测仪器；设置有“当心电离辐射”警示标志牌等装置。辐射工作人员均持证上岗。

（三）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制定了各项辐射防护制度并做到制度上墙。

3.3 整改情况

经自查，没有未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的环境保护设施，不需整改。

4 重大变动情况

通过自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本项目建设与环评批复对照，未发生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辐射安全许可证持证情况

医院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编号为辽环辐证[10001]，本项目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23 日。

2 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运行情况

医院已经成立以法定代表人为组长的辐射防护领导机构，另外，医院设立兼职或专职的辐射防护监督员，负责整个医院的辐射防护与安全工作，该工作人员具有高度的工作责任心，熟悉和掌握有关在线检测的基本知识和辐射防护的一系列法规。

3 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配备情况

医院已为该项目配有辐射环境监测仪，并为辐射工作人员配置了必要的辅助防护措施及个人防护用品。

辅助防护措施、个人防护用品、监测仪器

类别	用品名称	数量
辅助防护措施	铅悬挂防护屏/铅防护吊帘	1 个
	床侧防护帘/床侧防护屏	1 个（设备自带）
个人防护用品	铅橡胶衣	2 件
	铅橡胶围裙	2 件
	铅橡胶围脖	2 件
	铅橡胶帽子	2 件
	介入防护手套	2 副
	个人剂量计	24 支（4 支/人）
监测仪器	X-γ辐射剂量率仪	1 台
	在线监测系统	1 套

4 人员配备及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情况

本项目涉及辐射工作人员共 7 人，其中医生 3 人、护士 2 人、技师 2 人，包括 1 个管理岗均为医院现有辐射工作人员，并已取得辐射工作人员培训合格证并持证上岗。

辐射工作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培训证书	有效期
1	刘芳	医师 (管理岗)	辐射安全管理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9年10月31日
2	李丁楠	医师	学 医用X射线诊断与介入放射学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9年10月31日
3	周淮湘	医师	学 医用X射线诊断与介入放射学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9年10月31日
4	李连杰	技师	学 医用X射线诊断与介入放射学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9年10月31日
5	刘玉鑫	技师	学 医用X射线诊断与介入放射学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9年10月31日
6	李艳艳	护士	学 医用X射线诊断与介入放射学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至 2029年10月31日

5 放射源及射线装置台账管理情况

医院辐射安全许可证涉及种类和范围: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

6 放射性废物台账管理情况

本项目使用 1 台 DSA 为 X 射线装置，设备运行期无放射性“三废”产生。

7 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医院根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单位的实际情况，成立了辐射安全管理领导小组，负责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医院现有制度基本健全，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做到制度上墙，日常管理中能够做到严格落实。

辐射工作人员持证上岗、佩带了个人剂量计并建立有个人剂量档案、进行了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有职业健康档案。各项辐射安全防护制度张贴上墙并严格落实，项目运行良好。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根据《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核技术利用》（HJ1326）、本项目《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建设单位）、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验收单位及环评单位）及邀请的三位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位于辽阳市文圣区衍水大街 26 号，医院在门诊病房综合楼四楼预留房间建设 DSA 导管室及各辅助房间，并购置一台 DSA 设备，用于患者的诊断治疗，该 DSA 导管室及各辅助房间为原预留房间。DSA 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最大管电压 125 千伏，最大管电流 1000 毫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委托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对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 年 9 月 10 日该项目通过辽宁省环境保护厅审批（辽环辐表[2021]46 号）。

本项目 DSA 手术室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环保总投资 5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1%。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一致。

(二) 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和其他管理要求落实情况：DSA 导管室已采取有效的辐射防护措施。

(三) 辐射工作人员均已通过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并持证上岗，医院配备了辐射环境监测仪，同时为工作人员配备了个人剂量计、个人剂量报警仪、铅衣、铅围裙、铅围脖、铅帽子、介入防护手套等防护用品。个人剂量计定期监测，医院为每名辐射工作人员建立个人剂量档案，定期对辐射工作人员进行职业健康体检。

(四)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制定了各项辐射防护制度并做到制度上墙。

三、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内容一致，未发生变化。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在装置正常运行工况下，DSA 导管室周围环境室内、外监测结果均符合《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20)的要求，满足环境影响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估算，项目运行所致职业人员和公众年有效剂量分别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 中规定的职业照射人员 20mSv/a 和公众 1mSv/a 的国家标准，亦满足本次验收的剂量约束值 5mSv/a 和 0.1mSv/a 要求。

五、验收结论

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建设，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认真履行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审批和许可手续，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相关的验收文档资料齐全，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运行有效，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关标准要

求。

综上所述，验收组一致同意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辽环审表[2021]46 号)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 做好日常监测，定期开展年度评估；
- (2) 更新医院相关规章制度。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人员共 7 人，具体验收人员信息（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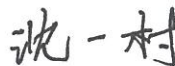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关旭东，刘芳

专家组：石敏、赵曦、张宇

验收单位：李彪

环评单位：沈一村

验收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DSA 应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代表签到名单

验收会议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关旭东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院办主任	关旭东
刘芳	辽阳市中心医院新城医院	影像中心主任	刘芳
石敏	原辽宁省核与辐射监测中心	教高	石敏
赵曦	辽宁省环保集团科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赵曦
张宇	辽宁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主任	张宇
李彪	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验收单位）	部门经理	李彪
沈一村	辽宁省环保集团辐洁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环评单位）	工程师	沈一村